

中国电池工业协会

中电池协（2022）184号

关于举办中国电池行业科技创新与应用大会 暨 2022 氢能与燃料电池技术及应用国际峰会 第一轮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的文件精神，践行新时代电池行业科技创新、绿色融合发展理念，推动我国电池行业高质量发展，中国电池工业协会、山东省淄博市人民政府、电池中国网，将于2022年9月22-24日，在淄博市召开“中国电池行业科技创新与应用大会暨2022（第二届）氢能与燃料电池技术及应用国际峰会”。为国内外氢能与燃料电池产业链上下游及从业人士搭建沟通、交流的平台，对一年来氢燃料电池汽车、氢燃料电池及相关领域遇到的共性难点问题进行深入探讨、研判相关技术和产业的未来发展方向，以期答疑解惑、激荡思想、凝聚共识，推进行业健康快速发展。

会上，还将邀请政府有关部门领导、院士、行业专家及船舶、航天、航空、兵器、机械工程等协会领导和海尔、格力和美的等电器生产制造企业参加会议，促进产业融合，为下一步搭建多领域供需平台奠定基础，助力产业长远发展。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

中国电池工业协会
山东省淄博市人民政府
电池中国网

承办单位：

中国电池工业协会氢能与燃料电池分会
壹能（北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支持单位：

国际氢能协会(IAHE)
同济大学汽车学院
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
山东理工大学
山东工业陶瓷研究设计院

二、会议内容

会议主题：搭建供需平台，助力产业发展

会议安排：开幕式、主旨论坛、理事会专题报告、高峰对话、成果展示、项目对接会、企业考察等。

会议议题：中国电池行业科技创新、氢能与燃料电池、欧盟新电池法、电池行业碳足迹、电池在电器领域应用的安全问题等主题论坛及政策宣讲。

同期活动：

- 1.颁发中国电池工业协会高级专家委员证书
- 2.2022 淄博氢能与燃料电池产业链成果展览会
- 3.淄博氢燃料电池产业招商推介会（氢燃料电池产业招商项目签约仪式）
- 4.2022 淄博氢能与燃料电池产业洽谈会

5.淄博重点新能源园区/企业考察活动

6.《2022 氢能与燃料电池产业发展报告》发布

三、会议时间、地点

(一)时间: 2022年9月22-24日, 22日报到, 23-24日会议, 会期两天。

(二)地点: 中国山东·淄博齐盛国际宾馆

四、参会人员

邀请嘉宾、行业专家、协会会员单位、氢能与燃料电池相关科研院所专家学者、上下游企业代表等。

五、其他

1. 本次会议不安排接站。

2. 会议费用情况: 会员单位免收1人会务费, 非会员单位9月9日之前汇款, 收取会务费1000元/人; 9月9日之后交费, 收取会务费1500元/人。会务费包括场地、用餐及资料, 住宿费和差旅费用自理。

3. 汇款账号:

公司名称: 中国电池工业协会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建国门支行

账号: 11 191 201 040 000 070

4. 请于9月9日前将参会人员回执表(详见附件)发送至大会会务组邮箱: cbia-FuelCell@cbea.com。

5. 参会人员需按照防疫要求配合相关防疫工作。

六. 会务组联系方式

1、报名参会

中国电池工业协会

联系人: 吴丹 13552599233 (微信同号)

电话：010-65251329

中国电池工业协会氢能与燃料电池分会

联系人：杨艳 18611850612（微信同号）

联系电话：010-50906123-823

2、会议冠名

中国电池工业协会

联系人：吴丹 13552599233（微信同号）

电话：010-65251329

中国电池工业协会氢能与燃料电池分会

联系人：周波 18910499049（微信同号）

电话：010-50906123-806

联系人：吴明善 13269999859（微信同号）

电话：010-50906123-810

E-mail: cbia-FuelCell@cbea.com

附件:参会回执表



附件:

参会回执表

单位名称:

代表姓名	职务/职称	移动电话	Email	开票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普票 <input type="checkbox"/> 专票
<p>住宿须知: 淄博齐盛国际宾馆标准间: 380 元/间/天 (含早) (双床房); 商务间: 380 元/间/天 (含早) (大床房) 说明: 会议期间会议酒店房间紧张, 请一定提前做好住宿安排, 以免届时无法入住会议酒店或无法享受住宿协议价; 如预订, 请务必准时入住, 房费请于酒店前台自行支付。(报会议名称方能享受上述协议价。) 注意: 请参会人员添加会务组微信, 加入会议微信群及时获取大会信息。 咨询问题: (欢迎在此填写您希望了解的信息、想要得到解答的问题)</p>				

请参会代表于 9 月 9 日之前将参会回执表 (见附件) 反馈至 cbia-FuelCell@cbca.com。